

证券代码：870204

证券简称：沪江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##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章育骏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表决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,303,98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1391%。

其中通过现场会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,303,98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139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5. 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。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公司以总股本 72,529,07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公司总股本增至 94,287,797 股。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，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303,98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睿琪、许海鹏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7 日